

各种迷药网上叫卖让人眼花缭乱

记者调查网购迷药问题



前不久,“上外一男生向女生杯中投放异物”一事引发热议。之后警方通报称,男生尹某某承认在女生咖啡杯中投放了半片牛磺酸泡腾片,该泡腾片系从网上购买。

根据相关公司年报,牛磺酸主要应用领域为饮料及保健食品。而有媒体披露,以牛磺酸泡腾片作为关键词在电商平台检索,出现大量“催情神药”“女性专用,无色无味”“保密发货”等宣传广告。一时间,网上购买迷药问题也成为人们关注的焦点。

网上能不能买到催情药等所谓的迷药?买卖迷药是否构成违法犯罪?针对这些问题,记者近日展开了调查。

网售各种迷药 号称安全无毒

记者近日以“成人香水”“成人保健品”等关键词在多个电商平台进行搜索,搜到一些相关商品后与商家的对话。这些商品的展示图片中,写着“让对方乖乖听话,为所欲为”“吸引异性,三秒入怀”等宣传语。有的商家还掩耳盗铃地“提醒”道:“请勿用作非法用途”。与电商平台上的网店还有些遮遮掩掩相比,在聊天软件中一些商家则来得更加“直接”。

6月25日,在境外一款聊天软件的一个聊天群中,记者问了句“有没有迷药”?立即有6位“群友”发来私信——“我这有”“保证有效”……随后,记者被其中一位“群友”拉入了一个4万多人的聊天群,“群主”称,他们是“最大迷药销售基地”。记者浏览该群置顶消息看到,该群主要售卖三种迷药:三唑仑、七氟烷和力水注射液,其中三唑仑分为国产和国外进口。价格

在几百元至几千元不等。

还有卖家给记者提供了一个国内社交账号,添加为“好友”后,对方给记者发来一个小程序码,扫码后便可进入商城、查看商品分类。在商城里,迷药的种类多达三四十种,“苍蝇粉”“迷幻费洛蒙香水”“狂乱之夜”……各式各样的产品包装和介绍看得人眼花缭乱。

客服告诉记者,这些迷药都没有

标价,“标价就会因违规被下架”,扫码进入小程序,看中哪款直接报价就可以,“也可以拍其他商品,我们给你发想要的货”。该客服向记者保证,这些迷药都会安全到达卖家手上——要么包裹在其他物品中寄出,要么就是有专门合作的快递站点。为了打消记者的疑虑,客服给记者发来几张截图显示,他们已经在同一快递点向外发出110多份迷药,至今平安无事。

迷药或为毒品 一定有副作用

这些是否真是催情药、迷药?是否真如商家宣传的那般“有效”?

安徽省某三甲医院麻醉科医生李士军告诉记者,目前药物中并不存在对人类有效的催情药,根据目前情况看,能够购买到的所谓催情药大多都含有影响新陈代谢的牛磺酸,或是影响中枢神经的咖啡因等,让人产生兴奋的感觉,对性唤起功能并没有效果。

“但值得注意的是,镇静催眠剂

和致幻剂是真实存在的,会使人失去正常的行为能力。但像网上介绍的能几秒钟或者瞬间将人迷晕的喷雾迷药、烟雾迷药等不太可能存在。”李士军说。

据了解,网上售卖的迷药,多是GHB(γ-羟基丁酸)类药物。该类药物成分复杂、变种繁多,常见的有三唑仑、氯硝西洋、氟硝西洋等,其中三唑仑是一类精神管制药物,属于刑

法规定的毒品范畴;氯硝西洋、氟硝西洋则属于二类精神管制药品,是严格管控的处方药。

一般被麻醉的人,初期会有头晕、四肢无力的表现,随后会逐渐失去知觉。醒来后会有恶心、头晕目眩、口干等症状。或者身体是休眠的,意识是清醒的,即使想制止某种行为,却没有力气反抗。

那么,所谓的“无副作用”是否是

真的呢?

“镇静药镇痛药治疗剂量可促进睡眠,容易唤醒;大剂量使用则使人深睡不易唤醒,但吸入麻药需要专用挥发罐,过量使用会导致严重的呼吸抑制。力水中所含主要成分是力月西,学名咪达唑仑,与三唑仑都是镇静药,大剂量可致深睡眠。”李士军说,市场上兜售的迷药和医用麻醉剂有很大区别,都会有一定副作用。

涉迷药案多发 涉嫌多种犯罪

6月24日,最高人民检察院通报惩治新型毒品犯罪有关情况并发布指导性案例。其中就有这样一起案例:在长达5年时间里,郭某某趁女友不知情,多次将购买的迷药三唑仑片、含有γ-羟基丁酸成分的药水放入女友的酒水饮料中,致其出现头晕、恶心、呕吐、昏睡等症状。最终,法院以欺骗他人吸毒罪判处郭某某有期徒刑三年六个月。

2021年9月,江苏扬州的李先生因怀疑被室友偷偷在食物里放了可疑药

丸而报警。警方查实可疑药丸为迷药三唑仑,顺藤摸瓜发现了一个集走私、吸贩毒品等于一体的违法犯罪网络。

北京瀛和律师事务所律师闫超说,根据《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是指列入麻醉药品目录、精神药品目录的药品和其他物质。精神药品分为第一类精神药品和第二类精神药品,三唑仑属于第一类精神药品。“卖方如出卖目录内药品涉嫌贩卖毒品罪,买方有可能涉嫌非法持有毒品罪。”

除了涉嫌毒品犯罪,下迷药的行为应如何界定?

闫超分析说,这需要考量其投放物的具体物质属性、主观动机、目的及所追求的结果。如果行为人想通过投放物伤害或杀死对方则涉嫌故意伤害罪或故意杀人罪;如果想实施强奸或猥亵则涉嫌强奸罪或强制猥亵罪。而如果行为人的投放物不具备商家所宣称的催情、迷幻等功能,但行为人信以为真,进而实施投放行为,同样构成强奸罪或强制猥亵罪的

未遂;如果行为人没有犯罪故意,仅仅出于好奇,实施投放行为,追究刑责与否要看是否存在损害后果等。

在一款数字化法律服务系统中,记者以关键词“迷药”进行搜索,自2012年以来共有617份判决书,其中判决结果为强奸罪的有94份。从使用的药品来看,多是网上能够买到的第一二类精神管制药物。从判决书内容来看,除了用于性犯罪,迷药还被用作抢劫、杀人等恶性犯罪,且迷药的副作用严重。

切断非法买卖 提升防范意识

在发布相关指导性案例时,最高检第二检察厅一级高级检察官黄卫平介绍说,下迷药有的是为了实施强奸、猥亵、抢劫等犯罪,有的则为寻求刺激,无特定犯罪目的,在以往的一些案件中存在定性不准确、打击不够有力的问题,今后办理此类案件要严格区分麻醉、精神药品用途,除医疗、教学、科研等合法目的以外的,原则上均应当认定为非法用途;准确认定

犯罪性质,对滥用麻醉、精神药品犯罪案件从严惩处;严把案件事实证据关;确保罪责刑相适应。

“对于以发生性关系为目的投放麻醉、精神药品,符合强奸罪等严重犯罪构成要件的,要以强奸罪等犯罪进行追诉。”黄卫平说。

为从源头切断这类药品的非法买卖,政法机关一直在加大对使用迷药犯罪的打击力度。

山东省烟台市公安局于2019年捣毁一特大制售迷情药团伙和产业链,抓获主要犯罪嫌疑人18名。据统计,该团伙客户群遍布全国20多个省份,每天的订单量达上百单。江苏省淮安市人民检察院发出检察提示函,建议网信、市场监管、药品监督等部门从药品经营、商品检验检疫、产品质量抽查等方面进行全链条监管,执行更为严格的登记、管理等制

度,确保GHB类药品、药品原料流通全程可监控。针对当下新型毒品不断出现,利用毒品迷奸、猥亵、抢劫他人等案件时有发生的情况,闫超提醒说:“青少年、女性同胞在陌生场合尤其是娱乐场所,面对陌生人要提高警惕,不要食用对方的烟、酒、饮料等。相关部门要积极宣传新型毒品的不易识别性及严重危害性,提升群众的防范意识。”(法治日报)